

(附件)

(嘉義縣政府提供)死亡登記後續辦理事項一次告知單範本

建議辦理事項	權	責	機	關
	名稱		服務電話	
遺產稅申報	南區國稅局嘉義市分局 (嘉義市中山路 199 號 4-5 樓)		05-2282233	
	南區國稅局嘉義縣分局 (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5 號 4 樓)		05-3621010	
	南區國稅局嘉義縣分局民雄稽徵所(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建國路二段 263 之 1 號)		05-2062141	
土地建物所有 權移轉	○○地政事務所			
勞保及國民年 金喪葬給付	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嘉義辦事處 (嘉義市東區大業街 2 號)		05-2223301	
查調被繼承人 財產歸戶資料 參考清單	南區國稅局嘉義市分局 (嘉義市中山路 199 號 4-5 樓)		05-2282233	
	南區國稅局嘉義縣分局 (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5 號 4 樓)		05-3621010	
	南區國稅局嘉義縣分局民雄稽徵所(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建國路二段 263 之 1 號)		05-2062141	
陳報遺產清冊 或拋棄繼承 (詳備註 2)	被繼承人住所地地方法院			
自來水用戶過 戶申請	用水所在地點之服務所、營運所			
電力用戶變更	用電所在地電力公司區營業處、			

	服務中心或服務所	
汽、機車過戶	嘉義區監理所 (嘉義縣朴子市七路 29 號) 嘉義市監理站 (嘉義市東區保建街 89 號)	05-3623939  05-2770150
土地、建物所有權移轉	○○地政事務所	
銀行存款	○○金融單位	
保險給付	○○保險公司	
國民年金(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)	勞保局國民年金業務處 (台北市濟南路二段 42 號) 嘉義辦事處 (嘉義市東區大業街 2 號)	02-23961266#6602  05-2223301
農保喪葬津貼	所屬投保農會轉勞動部勞保局	
健保退保	健保投保單位	
急難救助、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	○○區公所	
(以下項目按實際需求填寫)		

105.10.04 修定

備註：一、服務電話及建議辦理事項請各戶政事務所按實際辦理情形自行增列。

二、98 年 6 月 10 日修正公布之民法第 1148 條第 2 項規定：「繼承人對於被繼承人之債務，以因繼承所得遺產為限，負清償責任。」同法第 1156 條及第 1156 條之 1 課予繼承人開具遺產清冊陳報法院之義務，倘未為之，依同法第 1162 條之 1 及第 1162 條之 2 等規定，則可能喪失限定利益，致繼承人清償債務之範圍不僅以所得遺產為限。(司法院陳報遺產清冊書狀範例網址：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assist/assist03/6-048.doc>)